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6-035

##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7.413 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自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已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徐雪妙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 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1月3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2024年11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80)。

(四) 202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82)。

(五) 2024年11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2024年11月22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并以16.1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53.93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了相关公告。

(六) 2026年4月24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名, 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13万股, 因激励对象考核不达标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766万股由公司作废。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 (一) 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占获授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外籍人员(2人)			12.710	3.813	30.00%
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人员 (2人)			12.000	3.600	30.00%
合计			24.710	7.413	30.00%

注: 1、以上数据已经剔除个人层面考核为“C”或“D”(归属比例为0%)的激励对象;  
2、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 系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 (二)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自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三) 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人。

##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7.413万股;

(二)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归属不涉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82,467,848	0	82,467,848
无限售条件股份	318,676,392	0	318,676,392
<b>股本总数</b>	<b>401,144,240</b>	<b>0</b>	<b>401,144,240</b>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故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不发生变动，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出具了《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6]10315 号），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前述符合归属资格的 4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款 1,194,975.60 元，所有募集资金均以货币资金形式转入公司银行账户。因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自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所以本次归属后公司注册资本以及累计实收股本不变。

2026 年 6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 日